

北京鼎汉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北京鼎汉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4年09月26日以通讯方式发出通知，于2024年10月11日下午16: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会议方式召开。应出席会议董事9名，实际出席会议董事9名（其中：董事左梁先生、独立董事全力先生、独立董事李青原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本次会议）。本次会议由全体董事推举的董事顾庆伟先生召集并主持，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一、会议以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》

经董事会审议，同意选举顾庆伟先生担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，任期同第七届董事会。

二、会议以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》

经董事会审议，同意选举张雁冰先生担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副董事长，任期同第七届董事会。

三、会议以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七

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公司《公司章程》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》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》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》《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工作细则》的有关规定，选举产生第七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，任期同第七届董事会。具体选举及组成情况如下：

名称	主任委员（召集人）	其他委员
审计委员会	丁慧平	李青原、顾庆伟
提名委员会	罗顺均	丁慧平、张谦
薪酬与考核委员会	李青原	全力、张雁冰
战略发展委员会	顾庆伟	全力、吕爱武、左梁、张谦

四、会议以 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》

经董事会审议，同意聘任张谦先生为公司总裁，聘任张雁冰先生、赵舸女士、万卿先生、刘洪梅女士、段辉泉先生、李彤女士为公司副总裁，聘任段辉泉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，聘任李彤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，以上人员任期同第七届董事会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。其中，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八、会议以 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》

经董事会审议，同意聘任张馨月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，任期同第七届董事会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特此公告！

北京鼎汉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四年十月十一日